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低 南方安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经与南方安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5 年 6 月 9 日起，调低南方安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并对基金合同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有关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 1、本基金的管理费率由 1.0% 调低至 0.6%，托管费率由 0.2% 调低至 0.1%。
- 2、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根据上述修改同步进行相应调整，并更新必要信息。除上述要素外，其余要素不作变更。本次修订的内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dc.gov.cn/fund>）发布。
投资人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4 日